

## 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二研302 微型教試暨美術教室使用辦法

1. 本專業教室之視聽資料、教具及其他資料，僅限於本教室內閱覽及使用，若有老師欲借閱或師培學生取得失陪中心授課老師之同意擬外借者，請交由本專業教室之工讀生登記，完成借用手續後始可借出。
2. 本專業教室內之視聽設備，僅限本專業教室所提供之視聽資料使用，嚴禁私人用途。
3. 本專業教室其他資料借閱方式，參閱「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資料及教具借用辦法」。
4. 本專業教室內嚴禁飲食、吸煙、聊天及嬉戲。
5. 本專業教室應保持清潔，使用後請將垃圾帶走，並將教具歸位，以及將課桌椅排列整齊。
6. 對於本專業教室內之器材操作有疑問者，請先詢問，若因操作不當而造成器材損毀，需負賠償責任。
7. 本專業教室內電話，僅提供公務用，嚴禁私人用途。
8. 本專業教室內電腦僅供師資培育中心執行公務之用，嚴禁公務外之用途。
9. 本專業教室可供同學討論課業及上課使用，但請勿大聲喧嘩。